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文件

株荷财函〔2023〕15号

株洲市荷塘区财政局 关于开展2023年度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 监控工作的通知

区直各预算部门、单位：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央和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压实预算部门主体责任，稳步推进区级预算绩效运行监控管理（以下简称绩效监控），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根据《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中发〔2018〕34号）、《湖南省省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湘财绩〔2021〕9号）有关规定和《株洲市财政局关于做好2023年度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株财函〔2023〕28号）工作部署，按照“全面覆盖、突出重点，权责对等、约束有力，

及时纠偏、强化应用”的原则，区财政局组织开展 2023 年区级预算支出绩效运行监控工作。现就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绩效监控范围

绩效监控工作是全流程的持续性管理，所有项目支出都要纳入部门（单位）绩效监控范围，绩效监控报表的时点为 2023 年 1 月 1 日—8 月 31 日。

二、绩效监控内容

主要从有效性、及时性和合规性等方面开展。有效性监控重点关注项目执行是否与绩效目标一致、执行效果能否达到预期目标等。及时性监控重点关注上年结转资金较多、当年新增预算，以及预算执行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等情况。合规性监控重点关注相关预算管理制度落实情况和项目预算资金使用过程中的无预算开支、超预算开支、挤占挪用预算资金、超标准配置资产等情况。绩效监控内容主要包括：

（一）绩效目标实现程度。一是成本指标的控制情况及趋势，包括经济成本指标、社会成本指标、生态环境成本指标的控制情况。二是产出指标的完成进度及趋势，包括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的完成进度。三是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及趋势，包括经济效益指标、社会效益指标、生态效益指标的实现程度。四是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及趋势。

（二）预算资金执行进度。包括预算资金拨付进度、预算执行单位实际支出进度以及预计结转结余情况。

(三) 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绩效延伸监控。必要时, 可对重点政策和重大项目支出具体工作任务开展、发展趋势、实施计划调整等情况进行延伸监控, 包括政府采购、工程招标、监理和验收、信息公示、资产管理以及有关预算资金会计核算等情况。

(四) 其他需要实施绩效监控的情况。

三、监控方式和步骤

绩效监控采用定量和定性分析相结合的方式, 采取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相结合的方式开展, 将绩效目标阶段实现情况与预期绩效目标进行比较, 对绩效目标完成程度、预算执行进度、项目组织实施和资金使用管理等情况进行分析评判。

(一) 部门自行监控。按照“谁支出, 谁负责”的原则, 预算部门(单位)负责开展预算绩效日常监控, 同时在9月份, 区级预算部门要组织对2023年1—8月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开展一次绩效监控汇总分析。具体工作程序如下:

1. 收集分析绩效信息。区级预算部门组织预算执行单位对照批复的预算和绩效目标, 以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为重点, 收集相关绩效监控信息, 对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进行分析, 对全年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预测, 并对存在问题、原因及拟采取的改进措施作出说明。在此基础上, 按一级项目分别填写《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附件)。

2. 组织开展重点抽查。区级预算部门在预算执行单位收集、分析绩效监控信息的基础上, 根据需要可以选择部分重点项目支

出绩效监控进行现场核查，核实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实际情况。督促相关单位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偏差及时进行纠正和调整，确保全年绩效目标的完成和资金使用、项目实施进度按计划执行。

3.报送绩效监控结果。预算部门于9月25日前将盖有单位行政公章《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PDF文档报区财政局对口部门预算管理股室审核，区财政局对口部门预算管理股室审核后于9月27日前统一汇集报送区财政局绩效管理股（办公室）。

（二）财政重点监控。在部门自行监控的同时，区财政局根据绩效监控有关情况，组织第三方机构对部分重大项目，以及巡视、审计、有关监督检查、重点绩效评价和日常管理中发现问题较多、绩效水平不高、管理薄弱的项目开展重点监控。一是走访调查有关部门和项目实施单位具体工作任务开展情况。二是实地察看了解项目支出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的实际情况。三是核验有关资金使用情况和项目管理情况资料。四是分析项目绩效监控工作情况等。

四、工作要求

（一）高度重视，落实责任。区级预算部门要落实绩效监控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本部门绩效监控制度，细化明确内部绩效监控职责分工，做好数据采集、填报等工作，积极配合财政重点监控工作，及时纠正本部门绩效监控发现的问题，并将其作为加强自身绩效管理、财务建设，规范财政支出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

益的重要手段。

(二) 强化应用，突出实效。区财政局和区级预算部门对绩效监控中发现的绩效目标偏差和管理漏洞，及时采取分类处置措施予以纠正：一是对于因政策变化、突发事件等客观因素导致预算执行进度缓慢或预计无法实现绩效目标的，要本着实事求是的原则，及时按程序调减预算，并同步调整绩效目标；二是对于绩效监控中发现严重问题的，如预算执行与绩效目标偏离较大、已经或预计造成重大损失浪费或风险等情况，应暂停项目实施，按照有关程序调减预算并停止拨付资金，及时纠偏止损。已开始执行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按照相关程序办理。部门自行监控和财政重点监控结果纳入年度区直单位绩效评估考核范围。

(三) 注重质量，按时报送。各市级预算部门要按照通知明确的范围、内容、步骤及时间要求，做好 2023 年绩效监控各项工作，不得弄虚作假，隐瞒实情，各项数据和资料要符合项目实际情况及工作要求，做到客观真实。

联系人：区财政局办公室 28428417

附件：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



荷塘区项目支出绩效运行监控表

填报单位(盖章:)

填报人及联系电话:

填报日期： 年 月 日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及代码					
	实施单位 年初预算数		年中预算调	1-8月执行数	1-8月执行率
年度资金总额：					
其中：本年一般公共					
预算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1-8月完成情况	全年预计完成情况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指标				
产出指标	社会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指标				
	数量指标				
	质量指标				
	时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